

股票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2-35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收购江天精密制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2012年6月8日，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新纶”）与舒强、翁铁键、任丽美、余启信等坤坤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坤毕坤”）签订《收购增资协议书》，苏州新纶拟用自有资金2,390.625万元增资收购江天精密制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天精密”），取得其51%的股权，拥有其控制权。

2、2012年6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收购江天精密制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各方的基本情况
1、苏州新纶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14日
注册资本:22527.923457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路115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生产范围:二类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
一般经营项目:研发、生产:高渗透性无尘防静电膜、普通无尘防静电膜、防静电无尘工作鞋、无尘成型PU鞋、保护足跟安全鞋、防静电塑料包装膜、防静电无尘手套、无尘抹布、净化口罩、鞋套、无尘打印纸;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半成品及设计服务;研发有机高分子材料及制品;自有厂房租赁;本公司自产产品出口及生产所需机器设备、原材料进口;防静电静电椅、椅、防静电无尘椅、无尘擦拭布、手套的清洗服务;并提供无尘清洗技术咨询。
法定代表人:舒强
股东情况: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2527.923457万元,出资比例为100%。

法定代表人:侯敏
2、翁铁键,身份证号:32102519740822****,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持有江天精密53.18%股权,为江天精密控股股东,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任丽美,身份证号:33050119800428****,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持有江天精密28.64%股权,为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舒强,身份证号:51025197511221****,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5、信坤毕坤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16日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东济南经济区光伏光电产业园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股东情况:北京信坤毕坤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0%。

法定代表人:余启信
信坤毕坤及其股东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江天精密51%的股权，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江天精密
法定代表人:翁铁键
注册资本:人民币244.45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244.45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注册地址:苏州市吴中区石湖西路158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研发、制造、加工、销售:模具、无尘室用精密治具、净化设备、机械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增资收购前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或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翁铁键	130.00	53.18	130.00	23.40
任丽美	70.00	28.64	70.00	12.60
信伟泰坤	44.45	18.18	44.45	8.00
苏州新纶	-	-	283.33	51.00
舒强	-	-	27.77	5.00
合计	244.45	100	555.55	100

（二）交易标的的资产情况
1、江天精密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情况(经审计)
根据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鹏所审字(2012)1155号《审计报告》，截至2012年4月30日，江天精密经审计账面资产总额为2,603.99万元，负债总额为1,651.12万元，净资产为951.98万元，营业收入4335.60万元，净利润111.99万元。江天精密2011、2012年4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见下表：

项目	2012年1-4月	2011年度
资产总额	2,603.09	1,925.91
负债总额	1,651.12	1,085.93
净资产	951.98	839.98
营业收入	4335.60	1,908.44
营业利润	148.41	858.81
净利润	111.99	639.20

2、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经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2年6月4日出具的中广信评报字[2012]第122号《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事宜涉及的江天精密制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截至2012年4月30日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结论：“在假设实现特定评估目的对应的经济行为前提下，江天精密制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股东全

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2年4月30日的市场价值为4,690万元，与资产基础法（成本法）的评估结论相差3,576.04万元，差异率为321.02%。”

（三）交易标的的其他情况
截止目前本次交易的标的江天精密股权无设定抵押、担保、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无涉及股权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四、增资收购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协议中以下甲方（苏州新纶）和乙方（舒强）及其他“增资方”，乙方（翁铁键）、丁方（任丽美）、戊方（信坤毕坤）可合称“原股东”，己方亦可称为“标的公司”。
（一）增资方向标的公司增资
1、甲方有意以增资方式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以下亦可称为“本次增资收购”），乙方亦愿向标的公司投资，标的公司原股东均同意吸纳甲方、乙方为标的公司新股东，且甲方通过增资方式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
2、根据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事宜涉及的江天精密制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12]第122号），于评估基准日2012年4月30日，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4,690万元，综合考虑江天精密股权结构、盈利情况及未来盈利的持续增长能力等诸多因素，各方同意以此作为价值基础确定标的公司估值。

3、各方同意由甲方、乙方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作价依据参照前述评估结果并经各方适当协商，决定按以下方案执行：

			司注册资本	资本公积金	(万元)	(%)	
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	—	—	283.33	2107.295	283.33	51.00	货币
翁铁键	130	53.18	0	0	130	23.40	货币
任丽美	70	28.64	0	0	70	12.60	货币
东台信坤泰坤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4.45	18.18	0	0	44.45	8.0	货币
舒强	—	—	27.77	206.605	27.77	5.00	货币
合计	244.45	100	100	555.55	100		

4、各方同意，按照上述方案执行的本次增资所涉及增资款项应由增资方于本协议签署后30日内一次性缴足，并由验资机构予以资本验证。

5、标的公司应在验资报告出具后20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本次增资所涉及有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协议其他各方应给予必要的协助。

（二）标的公司主要组织架构安排
本次增资完成后，标的公司股东会作为权力机构，由股东按照股权比例享有表决权；标的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甲方委派；董事的候敏先生担任；设总经理一名，由翁铁键先生担任，财务总监由甲方委派人员担任，其他高管的具体人选由相关方另行商议确定；标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甲方委派。标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投资方担任。
标的公司本次增资的股东会决议应当将上述内容一并予以审议，各方应按照上述原则在有关股东会上对相关议案及人选投票赞成。

（三）同业竞争的约定
本次增资收购完成后，原股东仅可在甲方或标的公司处从事与标的公司现从事的业务有关的工作，若原股东不再继续在甲方或标的公司任职的，则其保证将在离职后五年内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甲方或标的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及其上下游业务。
（四）其他重要事项约定
江天精密在增资协议书中约定的增资收购日之前发生的事项所引发的有关债务、劳动关系、环保、债权债务纠纷、产权纠纷等事项引起的法律责任由原股东承担。
各方同意，标的公司自本次增资收购的有关审计、评估基准日2012年4月30日至本次增资收购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期间所产生的损益，由本次增资后的全体股东按照其股权比例承担、享有。

（五）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自然人缔约方签署后即可）生效，各方均应据此履行。

五、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江天精密在增资协议书中约定的增资收购的主要目的是通过对防静电/洁净室新产品、新技术、新领域的投入，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引进高端专业人才，提升公司在精密净化设备领域研发、制造及市场方面的实力，与公司净化工程业务形成良好的配套，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企业市场综合竞争力。

本次增资收购完成后，苏州新纶将拥有江天精密51%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江天精密将纳入苏州新纶的合并报表范围。江天精密自身拥有稳定的客户收入与利润，并表后对公司2012年以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六、公司收购过程中，公司将有可能面临国家、产业等相关政策调整带来的风险；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有可能面临整合带来的运营管理方面的风险。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发挥原有经营管理层的积极性，将江天精密的企业氛围与公司经营理念逐步融合，以降低公司管理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增资收购协议书》；
3、《江天精密审计报告》；
4、《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事宜涉及的江天精密制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九日

股票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2-36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概况
1、2012年6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6月2日直接送达9人，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2年6月8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侯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增资收购协议书》；
3、《江天精密审计报告》；
4、《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事宜涉及的江天精密制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8日

公司于2011年9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详见2011年9月1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议案内容主要是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中的2,300万元增加北京金宇巴玛发醇火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巴玛公司)注册资本,用于北京巴玛公司购买经营管理及物流配送所等相关资产。同时,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300万元用于北京巴玛公司进行增加注册资本,用于购经营及管理及物流配送场所等相关资产。因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关于金宇火腿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专项意见,同意金宇火腿上述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于2012年12月15日完成了以超募资金1,000万元用于北京巴玛公司的增资,北京巴玛公司由原来注册资本500万元增加到1,500万元。

由于原业务的增长计划目前尚未实施到位,北京巴玛公司增资的资金仍存在银行账户内,未得到有效的利用。为了更好地开拓北京市场,充分利用公司资金,公司于2012年6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资金置换超募资金用于北京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决定以自有资金2,300万元置换于2011年9月9日审议通过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中的超募资金2,300万元用于增加北京巴玛公司注册资本,用于经营管理所需资金,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有助于北京巴玛公司充分开拓业务提供资金保障。

独立董事发表了:1.以自有资金2,300万元置换于2011年9月9日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中的超募资金2,300万元用于增加北京巴玛公司注册资本,有利于公司资金使用最大效益,用于经营管理所需资金,有利益股东利益最大化,有助于北京巴玛公司充分开拓业务提供资金保障。
特此公告。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具体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二)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可供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如无董事会认为的或公司经营管理制度规定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进行年度利润分配或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三)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四)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及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具体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二)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可供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如无董事会认为的或公司经营管理制度规定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进行年度利润分配或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三)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四)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及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收购江天精密制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收购江天精密制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回报规划事宜的论证报告》。

《关于股东回报规划事宜的论证报告》及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认真贯彻落实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工作方案》。

《关于认真贯彻落实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工作方案》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章程修正案》,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章程修正案》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2年6月25日下午14:30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关于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九日

股票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码:2012-37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提议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6月25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6月24日—2012年6月25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http://wl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24日15:00至2012年6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9日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两种方式行使表决权。

通过上述两种方式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5、网络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技园二路曙光大厦20楼会议室

6、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6月9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被授权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七、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其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2012年6月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①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②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卡办理登记。

③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信函或传真登记手续,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2年6月20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技园二路曙光大厦9楼

新纶科技董事会议秘书处。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出一只投票股票,股东以买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	反对	弃权
	普通决议案			
1	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86,857,813.199 (99.98400%)	689,000 (0.00240%)	3,900,000 (0.001360%)
2	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86,857,793.199 (99.98393%)	689,000 (0.00240%)	3,920,000 (0.001367%)
3	关于2011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286,857,793.198 (99.98393%)	689,000 (0.00240%)	3,920,001 (0.001367%)
4	关于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86,858,439.198 (99.98618%)	43,000 (0.000015%)	3,920,001 (0.001367%)
5	关于2011年度董事会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86,850,401.348 (99.95816%)	8,080,850 (0.002817%)	3,920,001 (0.001367%)
6	关于2012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安排议案的议案	286,858,335.698 (99.995822%)	146,500 (0.000051%)	3,920,001 (0.001367%)
7	关于聘请201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86,778,454.731 (99.97036%)	6,028,000 (0.002101%)	77,919,468 (0.027163%)

关于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行于2012年4月24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于2012年4月23日刊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本年度报告的通知,会议资料,H段函等。

三、见证律师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八日

股票代码:601288 股票简称:农业银行 编号: 临2012-019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补充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12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本行2011年年度报告。本行2011年年度报告已披露了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部分薪酬情况,现将该等人士最终全部薪酬情况披露如下:

						30%	-(6)	酬
蒋超良	董事长、 执行董事	-	-	-	-	-	-	否

苏超良 董事长、执行董事 — — — — — 否

证券代码:000996 证券简称:中国中期 公告编号:2012-036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公告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1月11日披露了《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同时披露了《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停牌公告》。自2012年5月10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公告》。原计划于2012年6月9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由于重组拟预案需进一步论证,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拟于2012年7月9日前按照26号格式准则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若公司未能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相关信息,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确定是否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时发布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6月9日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341	新纶股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买入的具体程序为:			
A.输入“买入”指令;			
B.输入证券代码:362341			
C.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0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100	总议案	100	

备注:为了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于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序号为100,相应的申报价格为1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D.在“委托数量”项下